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2-029

#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2年6月8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5月29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新育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出具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律师事务所均出具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董事韩明、安志钢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其余7名董事均参与表决。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2-030

#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2年6月8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5月29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胡兆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本次监事会会议经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利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9,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王海涛从公司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经公司调整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相关规定,取消王海涛的激励对象资格,同时取消已授予其的股票期权共计3万份,并予以注销。调整后的《激励计划》所涉首次授出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减少至75人(除王海涛外,其余75人未发生变化),上述75人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要求,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2-031

#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有关事项具体如下: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

1、2011年3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审查。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2011年12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并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3、2011年12月29日,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行权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4、2012年1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将首次授予的298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23.92元调整为23.72元;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授予日为2012年1月5日。

5、2012年1月18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股票期权登记工作

二、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调整

(一)员工离职事项的调整

公司首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之后,激励对象王海涛因个人原因离职,其被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万份。

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自激励对象离职、死亡之日起所有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即被取消,公司注销王海涛已授予股票期权数,并对激励对象进行相应调整。

经本事项调整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76名调整为75名(除王海涛外,其余75人未发生变化),已授予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从298万份调整为295万份。

(二)权益分配事项的调整

2012年4月20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利润分派方案为:以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8,400,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7股的比例转增股本。

上述分红派息已于2012年5月23日实施。

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九章"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规定,公司需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股票期权的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方法

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Q=Q0×(1+n)

其中:Q0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得出:

调整前:股票期权数量为330万份,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298万份,预留股票期权32万份。调整后:股票期权数量=330×(1+0.7)=561万份,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298×(1+0.7)=506.6万份(已授予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501.5万份),预留股票期权=32×(1+0.7)=54.4万份。

2、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

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P=P0÷(1+n)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2)派息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得出:

调整前:首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23.72元。

调整后:首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23.72-0.3)÷(1+0.7)=13.78元。

(三)综合上述的调整事项,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调整为75名(除王海涛外,其余75人未发生变化),已授予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501.5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13.78元。

三、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授予对象、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审核批准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2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董事韩明、安志钢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其余7名董事均参与表决。全体董事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2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全体监事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要求,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五、独立董事意见

针对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本公司独立董事王培荣、曾嵘、张志学认为:

鉴于公司相关岗位上的人员发生变化,部分激励对象不再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权条件,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公司股票首次期权激励计划调整为501.5万份,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人调整为75人。调整后的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确定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不存在禁止获授股票期权的情形,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激励对象范围的确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因2011年度权益分派涉及的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要求,所做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六、北京市凯文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凯文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首次授予的对象、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股权激励计划》、《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调整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2-032

#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6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9,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2010年1月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9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24.00元,募集资金总额648,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6,308,725.1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01,691,274.86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已于2010年1月25日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大信验字〔2010〕第1-004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各存管银行、保荐机构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当期余额

截至2012年5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26,371.53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5,545.38(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1747.78万元),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银行对账单余额一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经2009年2月2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配网故障定位及自动化装置技术改造项目、配电自动化设备技术改造项目、变配电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等三个项目,共需使用募集资金18,900万元。截至2012年5月31日,以上三个项目共使用募集资金13,369.50万元。

(2)经2010年4月12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7,2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笔贷款已使用募集资金偿还。

(3)经2010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投资13,000万元新建智能配电网技术研发中心及公司总部项目,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1,000万元,截至2012年5月31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4,608.03万元。

(4)经2010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4,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部分超募资金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1年2月18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经2011年5月5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不超过1,400万超募资金投资设立陕西科锐有限公司(暂定名),2011年6月28日,陕西科锐宝同永磁开关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公司使用1,194万元超募资金出资。

(6)经2011年5月5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4,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部分超募资金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1年10月11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7)经2011年10月12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部分超募资金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2年1月4日,公司已将8,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必要性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第227页)披露"如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足,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有结余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满足日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9,000万元暂时补充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使用期满后,公司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2个交易日内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公告。

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仅可以缓解公司的资金需求,且可节约财务费用。

三、相关承诺内容

公司将上述超募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且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公司将不从事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四、审核批准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2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全体董事对《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同意公司使用9,0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暂时补充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但尚需提交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2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全体监事对《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同意公司使用9,0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暂时补充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但尚需提交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事前就上述事宜通知了独立董事,提供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必要的沟通,获得了独立董事的认可。对于本次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王培荣、曾嵘、张志学认为:

1、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从内容和程序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六、保荐机构意见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韩长风、刘铮本着审慎的原则对本次公司将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查并向相关人员进行了仔细询问,特发表意见如下: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北京科锐以不超过9,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尚待股东大会通过后方可实施。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保荐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2-033

#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于2012年6月26日(星期二)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时间和方式:本次会议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6月26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6月25日至2012年6月26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6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6月25日15:00至2012年6月26日15:00的任意时间。

4、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19日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创业路8号3号楼4层会议室

6、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12年6月19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手续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12年6月20日、6月21日9:0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创业路8号3号楼4层)

4、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5、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6、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2年6月21日下午16:3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62981321

传真号码:010-82701909

联系人:刘卓妮、李曼婷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创业路8号3号楼4层　邮政编码:100085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八日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附件一:

**参会股东登记表**

| | |
|---|---|
| 姓名或名称: | 身份证号码: |
| 股东账号: | 持股数量: |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 联系地址: | 邮编: |
| 是否本人参会: | 备注: |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 议案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6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二)股东投票代码:362350;投票简称:科锐投票

(三)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以1.00元代表第1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 议案序号 | 表决议案 | 对应的申报价格 |
|---|---|---|
| 总议案 | 代表对以下所有议案一次性进行的投票表决 | 100元 |
| 议案1 |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00元 |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 表决意见种类 | 对应申报股数 |
|---|---|
| 同意 | 1股 |
| 反对 | 2股 |
| 弃权 | 3股 |

4、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北京科锐"A股的投资者,对议案一投赞成票的,其申报如下:

| 投票代表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362350 | 买入 | 1.00元 | 1股 |

股权登记日持有"北京科锐"A股的投资者,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的,其申报如下:

| 投票代表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362350 | 买入 | 100元 | 1股 |

5、投票注意事项:

(1)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3)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一)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二)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6月25日15:00至2012年6月26日15:00的任意时间。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433　证券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2-018

#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6月8日上午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5月3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电话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参会董事9名,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柯树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新修订的《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制订《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报告制度》的议案》。

新制订的《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报告制度》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新修订的《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另作公告。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制订《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新制订的《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章程修正案详见附件。新修订的《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章程修正案》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另作公告。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制订《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保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广东证监〔2012〕91号《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相关规定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股东的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等因素,公司董事会制订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另作公告。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根据公司2012年财务收支预算及融资计划,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综合授信。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要,综合考虑各银行贷款期限和利率等信贷条件进行比选择优。在办理具体授信和相关贷款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办理上述事宜。

三、备查文件

经参会董事签字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九日

附件: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第十三条

原文为:"生产:片剂、胶囊剂、酊剂、溶液剂(外用)、搽剂、软膏剂(含激素类)、乳膏剂(含激素类)、滴耳剂、滴鼻剂、丸剂(水丸、蜜丸、水蜜丸、浓缩丸)、颗粒剂、洗剂(敷素类)、口服制剂、外用制剂、散剂、茶剂、合剂、口服液、糖浆剂、酊剂、酒剂;保健食品生产销售(颗粒剂、胶囊剂);皮宝霜配方改良、研究开发;中药材收购;生产护肤类、洗发护发、洁肤类化妆品;消毒剂(液体)、销售时与卫生许可批件同时使用;卫生用品类[抗(抑)菌洗剂(不含栓剂、皂类)];食用麻油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中药前处理及提取车间(口服制剂);厂外车间(地址:汕头市金平区月浦南工业区)生产:丸剂(浓缩丸)、软膏剂、乳膏剂、中药前处理及提取车间(口服制剂)。"

现修订为"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片剂、胶囊剂、酊剂、溶液剂(外用)、搽剂、软膏剂(含激素类)、乳膏剂(含激素类)、滴耳剂、滴鼻剂、丸剂(水丸、蜜丸、水蜜丸、浓缩丸)、颗粒剂、洗剂(敷素类)、口服制剂、外用制剂、散剂、茶剂、合剂、口服液、糖浆剂、酊剂、酒剂;保健食品生产销售(颗粒剂、胶囊剂);皮宝霜配方改良、研究开发;中药材收购;生产护肤类、洗发护发、洁肤类化妆品;消毒剂(液体)、销售时与卫生许可批件同时使用;卫生用品类[抗(抑)菌洗剂(不含栓剂、皂类)];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中药前处理及提取车间(口服制剂);厂外车间(地址:汕头市金平区月浦南工业区)生产:丸剂(浓缩丸)、软膏剂、乳膏剂、中药前处理及提取车间(口服制剂)。"

第一百三十三条

原文为:"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的有关规定。"

现修订为"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应当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担任,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士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

(一)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情形之一的;

(二)曾受到中国证监会最近一次行政处罚未满三年的;

(三)最近三年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四)一年内曾因公司信息披露违规等问题被证券监管部门采取2次以上行政监管措施或3次以上通报批评;

(五)本公司现任监事;

(六)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其他情形。

公司解聘董事会秘书必须有充分的理由,不得无故将其解聘。

董事会秘书在任职期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公司应当自相关事实发生之日起一个月内解聘:

(一)本章程第一百三十三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秘的任何一种情形;

(二)非因客观原因连续三个月以上不能履行职责;

(三)在履行职责时出现重大错误或者疏漏,给股东造成重大损失;

(四)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造成严重后果或恶劣影响,给投资者造成重大损失;

(五)泄漏公司机密,造成严重后果或恶劣影响。

(六)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董事会应当指定一名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的职责,同时尽快确定董事会秘书人选。公司指定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人员之前,由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本章程以及公司相关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

第一百五十五条

原文为:"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制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的方式分配股利,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五,或者连续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连续三年内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